

桃園市立新明國民中學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初校務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10 年 9 月 8 日（星期三）

貳、說明：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疫情，改以書面公告方式辦理

參、主席：郭校長玉承

記錄：戴玉娟

肆、出席人員：詳如簽名單

伍、上次會議紀錄：請參閱學校網站公告。

陸、校長指示事項：請參閱學校網站公告資料。

柒、各單位及家長會業務工作報告：請參閱學校網站公告資料。

捌、提案討論暨決議事項：

桃園市立新明國民中學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、申訴及懲戒辦法(草案)，提請討論。

提案單位：人事室

案由：桃園市立新明國民中學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、申訴及懲戒辦法說明：

- (一)依據「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訂定準則第2條僱用受僱者三十人以上之雇主，應依本準則訂定性騷擾防治措施、申訴及懲戒辦法。
- (二)為提供本校員工及受服務人員免於性騷擾之環境，並採取適當之預防、糾正、懲處措施，以維護當事人權益及隱私，保障性別工作權之平等，特依性別工作平等法第13條、性騷擾防治法第7條及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訂定準則，訂定本辦法。

決議：經線上Google表單填報結果：「贊成通過」者計63人，「不贊成」者0人，超過校務會議全體成員半數贊成通過。

玖、臨時動議：無

拾、散會。